

EGSZ - China Newsletter

2020 年 2 月

尊敬的通讯读者：

您在本期快讯将了解到以下内容：

- 对电子版的会计簿账，记录，存储，文档的合规管理与储存的最新通则
- 关于英国脱欧后增值税方面的变动
- 比特币的收益也要被征税
- 关于礼品卡使用的建议

您对本期信息有疑问的话，欢迎您跟我们联系。

EGSZ 中国事务部团队

1. 对电子版的会计簿账，记录，存储，文档的合规管理与储存的最新通则

联邦财政部在 2019 年 11 月公布了对电子版的会计簿账，记录，存储，文档的合规管理与储存以及数据访问（GoBD）的最新通则，从 2020 年 1 月生效。自愿提早执行是被允许的。

无论是稽查还是其他所有法律规定的情况（例如包括查询），税务机关都将有权访问在一个 DV-系统建立起来的义务储存文档。

另外，如果发生更换系统或要从生产系统记录或保留的数据重新定位，则在转换后的第 5 个日历年之后仅启用 Z3 访问就足够了。

将来一旦调定为 5 个日历年满了之后，如果发生系统更换或从生产系统就能调取记录或义务储存数据，则仅用 Z3-访问就成为可能。

除了一般着重于个别记录义务和簿账的及时性以外，还需重新强调以下几个方面：

- 图像记录，例如在保持满足所要求的条件下，将来通过一个移动应用程序，便如同装了一个扫描仪。
- 对所谓的一致性多件，即在结构和图像形式上内容都相同的数据，具有较高自动评估的格式储存便足够了。
- 对义务储存文档转换为内部格式，如果相同内容一齐存档并且较高自动评估的数据能读取，则允许销毁原始文档。

此外，未来将要在簿账系统中引入一个对应簿账消除的原始簿账参照。

2. 关于英国脱欧后增值税方面的变动

在 2020 年 1 月 22 日，英国议会通过了英国的脱欧协议，并且英国女王在 1 月 23 日也签字生效。在 1 月 29 日欧洲议会也最后进行了表决，批准了英国脱欧。因此从形式上来说，英国已经于 2020 年 2 月 1 日正式脱离欧盟。关于英国和欧盟之间的脱欧协议在过去的几年中一直在进行协商，之前一直未能被英国议会通过。

从 2020 年 2 月 1 日开始，英国就不再是欧盟成员国。基于脱欧协议，关于关税和增值税目前不会有改动，直到过渡期结束，目前的法律条文仍然适用。过渡期是一直到 2020 年的 12 月 31 日，也就是还有 11 个月的时间，欧盟和英国需要就过渡期之后的法律关系进行协商。

另外在脱欧协议中有一次性的延长协商期限的可能，也就是说可以延长一年或者两年。关于延长的决定必须由欧盟和英国在 2020 年 7 月 1 日以前决定。

在过渡期中，欧盟的法律会继续在英国适用。根据欧盟和英国的意愿，对于欧盟与第三国签订的协议同样如此。因为在关税和增值税方面暂时没有改动，因此在欧盟和英国之间的货物仍然是和目前一样，自由流动。对于进出英国的货物仍然被视为欧盟境内的货物。根据欧盟和英国的协议，欧盟内的优惠措施和规定仍然在英国适用。

如果企业在英国已经申请了海关号 (EORI Nummer)，目前没有具体的信息说明在 2 月 1 日以后能否继续使用。在脱欧协议中也没有相关规定。在欧盟境内的企业，原则上只能拥有一个海关号码，因此只有在欧盟法规在英国不适用的时候，才需要考虑英国签发的海关号的问题。

3. 比特币的收益也要被征税

虽然比特币并不是法定的支付方式。但是当投资者投资购买了比特币并且在一年之内卖掉了，其买卖比特币所产生的收益就有义务在个人所得税中进行申报。买卖比特币的收益也应该像买卖其他商品的收益一样被征税。柏林布兰登堡财政法院也这样判定，比特币应该被当作一种外汇一样被征税。

4. 关于礼品卡使用的建议

如果我们在2019年的圣诞期间获赠了礼品卡，那么需要注意的是及时使用的问题！在通常情况下，在礼品卡上或者相应的AGB中规定，本卡的有效期是多少。

如果没有明确写明，那么适用法定期限为3年，起始日从顾客购买礼品卡的当年12月31日开始计算。但是如果期限规定的过短也是无效的，这里的过短指的是低于一年，在这种情况下适用法定的三年的期限。

另外礼品卡也可以进行部分的使用，只要对于企业来说不存在相应的损失即可。剩余的部分可以在卡上进行标注。至于消费者要求将剩余部分变现，这种请求权是不存在的。通常情况下，消费者不能将礼品卡直接兑现，因为礼品卡针对的是兑换物品或者服务。在物品或服务无法实现的情况下，才能用现金代替。



潘斯静女士
德国经济学硕士 (Diplom-Volkswirtin)
税务助理
(国语, 粤语, 德语)
电话: 0049-211-17 257 62
手机: 0049-177-9733 090
电邮: s.pan@egsz.de
www.egsz.de/china



王成龙先生
德国法学硕士 (Master of Laws)
博士研究生
(国语, 德语, 英语)
电话: 0049-211-17 257 38
手机: 0049-170-6688 668
电邮: c.wang@egsz.de
www.egsz.de/china



孙喆女士
德国注册税务专员
(Steuerfachangestellte)
(国语, 德语, 英语)
电话: 0049-211-17 257 72
电邮: z.sun@egsz.de
www.egsz.de/china



於昕女士
企业管理学硕士 (Master of Science (M. Sc.))
税务助理
(国语, 德语, 英语)
电话: 0049-211-17 257 88
电邮: x.yu@egsz.de
www.egsz.de/china



蔡宛蓁女士
企业管理学学士
(Bachelor of Science (B. Sc.))
税务助理
(国语, 英语, 德语)
电话: 0049-211-17 257 81
电邮: w.tsai@egsz.de

Herausgeber

EGSZ Gerow Kuhlmann Schmitz Zeiss Partg mbB
Wirtschaftsprüfer Steuerberater Rechtsanwälte
Immermannstraße 45
40210 Düsseldorf

Redaktion

Björn Christian Gerow (V.i.S.d.P.)
Sijing Pan / Chenglong Wang/ Xin Yu
Immermannstraße 45
40210 Düsseldorf

Bezug

Sie können den EGSZ-China Newsletter kostenlos per E-Mail oder als Download erhalten: www.egsz.de/china

Bitte schreiben Sie uns eine E-Mail an China@EGSZ.de mit dem Betreff „Abmeldung“, falls Sie den kostenfreien EGSZ-China Newsletter nicht mehr als E-Mail erhalten möchten.

Unter China@EGSZ.de können Sie uns auch gerne Mitteilungen und Anfragen senden.

Rechtliche Hinweise

Die Informationen des EGSZ-China Newsletters sind allgemeiner Natur und nicht auf individuelle Entscheidungssituationen ausgerichtet. Hierzu empfehlen wir stets eine passende fachliche Beratung. Trotz sorgfältiger Bearbeitung der Information übernehmen wir keine Gewähr für den Inhalt. Die unveränderte Weitergabe des EGSZ-China Newsletters im Ganzen ist ohne gewerbliche Nutzung bis auf Widerruf erlaubt. Alle Rechte vorbehalten.